

证券代码：301065

证券简称：本立科技

公告编号：2024-028

浙江本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本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24年5月21日在公司三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5月16日以邮件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吴政杰先生主持，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形成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进行资格审查，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吴政杰先生、孙勇先生、潘凯宏先生、罗臣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就任前，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仍将继续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忠实、勤勉履行董事义务和职责。

出席会议的董事对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逐项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1.01 提名吴政杰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

1.02 提名孙勇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

1.03 提名潘凯宏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

1.04 提名罗臣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

本议案已经公司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进行资格审查，公司

董事会同意提名赵新建先生、王宝庆先生、周华俐女士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就任前，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仍将继续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忠实、勤勉履行董事义务和职责。

出席会议的董事对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逐项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2.01 提名赵新建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

2.02 提名王宝庆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

2.03 提名周华俐女士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对被提出异议的独立董事候选人，公司将立即修改选举独立董事的相关提案并公布。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对《公司章程》中的部分条款进行修订。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指定人员办理后续章程备案等相关事宜，授权的有效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上述事宜办理完毕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和《公司章程（2024年5月）》。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或制定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为进一步提升规范运作水平，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修订或制定了以下治理制度：

4.01 《关于修订〈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4.02 《关于修订〈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4.03 《关于修订〈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

4.04 《关于修订〈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

4.05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的议案》；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

4.06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

4.07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

4.08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

4.09 《关于修订〈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

4.10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

4.11 《关于修订〈委托理财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

4.12 《关于制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

4.13 《关于制定〈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制度。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和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经认真审查，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并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含本数，下同）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和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含等值外币）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额度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在上述额度及使用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和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 2024 年 6 月 7 日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关于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 2、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浙江本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22 日